

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5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-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股票上市规则》”）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10,592,176.16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5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138,527,478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0,779,121.70 元（含税）。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7.18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/回购股份/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/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

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单位：元

项目	2025 年度	2024 年度	2023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20,779,121.70	20,779,121.70	27,718,347.45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55,889,729.49	63,703,019.21	89,918,348.47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310,592,176.16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69,276,590.85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69,837,032.39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69,276,590.85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 5000 万元	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99.20		
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 30%	否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		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意见

公司于2026年4月26日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，经审议一致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方案重视投资者的投资回报，兼顾公司长期利益和业务发展需要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以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本方案符合《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7日